

*The Sociological Imagin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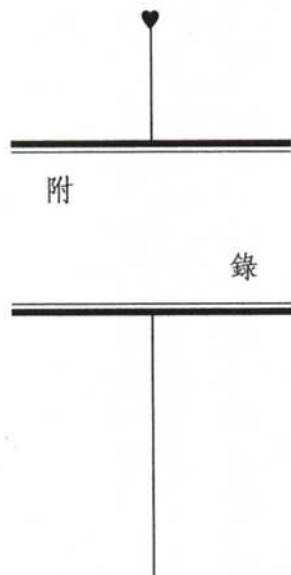
社會學的想像

C. Wright Mills / 著  
張君玫 · 劉鈴佑 / 譯  
國立編譯館 / 主譯



巨流圖書公司印行

論  
學  
術  
藝  
師  
精  
神



對於自覺是古典傳統一部份的社會科學家個人而言，社會科學是一種技藝的實踐。一個研究實質問題的人，很快地就會厭倦方法與理論的清談；這種清談對他該做的研究是一大妨害。他相信，由一個做研究的學者親自說明其研究工作是如何進行的，比起一個很少或根本不做研究的專家所編造出來的一打「程序手冊」，來得更有價值。只有透過經驗老到的思想家之間的對談，彼此交換研究的實際做法，才可能將有用的方法論與理論觀傳授給初學者。因此，我覺得詳述我從事技藝的實際經驗是有用的。這些記錄當然是私人的看法，但是，我希望

其他人，尤其是剛起步著手獨立研究的人，透過他們自己的經驗，能夠知道這些看法並非只是私人的。

## 1

我想，最好的開始是提醒初學的你，在你所選擇加入的學術社羣中，最值得景仰的思想家不會把他們的研究與他們的生活分開來。不論是在研究或生活，他們都非常地認真，所以不可能容忍兩者的分離，而且，他們希望研究與生活之間能夠相互滋長。誠然，人們普遍認為這種分離是有必要的，我想，這是由於一般人目前所做的工作都非常空虛。不過，你將認知到，做為一個學者，你有得天獨厚的機會去安排一個可激勵良好工作習慣的生活方式。學術不僅是終生事業的選擇，也是生活的選擇；一個學術工作者，不論他是否認知到，在他努力工作並改善其技藝的同時，也形塑了他的自我；在他努力發揮自己的潛力，並把握任何時機的同時，他建構了一個以優秀工作者特質為核心的性格。

這意謂著，你必須在你的學術工作中，學著活用你的生活經驗：持續檢驗並詮釋你的生活經驗。就這個意義而言，藝師精神（craftsmanship）是你自己的中心，你親身涉入你可能研究的每一項學術產品。說你可以「有經驗」，意謂著一件事：你的過去，成就了也影響了你的現在，並且界定了你吸取未來經驗的能力。做為一個社會學家，你必須去控制這種微妙的交互作用，掌握你所經驗到的，並加以釐清；唯有如此，你

才可望運用它來引導並檢視你的反省，並在這個過程中，將自己造就成一個學術藝師（intellectual craftsman）。但是，要如何才能做到？有一種答案是：你必須建立一個檔案，用社會學家的口吻來說，我想就是：養成做筆記的習慣。許多富創造力的作家都做筆記；社會學家也必須如此才能有系統地反省。

在這種檔案當中，如我所將描述的，包含了私人經驗、專業活動、進行中的研究以及研究計劃。在這種檔案當中，你做為一個學術藝師，必須把你的學術工作與你私人的經驗結合在一起。在此，你不會不敢運用你的經驗，並將之直接關連到進行中的工作。你的檔案可以查核工作是否重複，因而節省你的精力。它也能鼓勵你抓住「一閃即逝的靈感」：這些觀念，或是出自日常生活，或是街頭偶而聽到的隻字片語，或是夢中所見。一旦記錄下來，這些題材便可能發展為系統性的思維，或賦予較特定的經驗學術上的意義。

你不難發現，造詣深厚的思想家是如何謹慎地在處理自己的心思，是如何縝密地在觀察自己的心思發展並加以組織。他們之所以如此珍惜自己最細微的經驗，是因為，一來現代人終其一生所能擁有的私人經驗實在太少了；二來對學術研究而言，這些經驗是如此重要的創意泉源。我漸漸相信，成熟工作者的一個典型特徵乃是，在信任私人經驗的同時，保持質疑的態度。這種曖昧的信任感，在任何學術探索中，乃是原創性所不可或缺的，而利用這個檔案，你可以發展並辯護這種信任。

藉著維持適切的檔案並由此發展出自我反省的習慣，你學習如何保持你內心世界的清醒。每當你強烈感受到某些事件或

觀念時，你必須努力不使它們流失，而應該記在你的檔案中，並且，找出它們的含義，並且告訴自己，這些感受或想法是如何愚蠢或如何可能加以利用。這個檔案也有助你建立書寫的習慣。如果你每週不至少寫作一次，你不可能「下筆如有神助」。在建構檔案的同時，你可以練習成爲一個作家，並因此，如人們所說的，強化你的表達能力。保存檔案，即是對經驗加以控制。

社會科學家最糟糕的行徑之一是，他們只有在一種情況之下才覺得必須寫下他們的「計劃」：即當他們爲某項研究或「專案」申請金錢補助時。大部份「計劃」的擬定，或精心撰寫，都是爲了申請補助。儘管這是標準做法，我仍然認爲極不可取：在某種程度上，這無異一種推銷術，而且，可能造成痛苦的虛偽；通常是遠在計劃成形的老早之前，恣意地誇大其詞，而將它「提報出來」；往往是胡扯亂講的，目的只在於把錢弄到手——不論是爲了所提報的研究，或是別有用心的目標，無論是多麼有價值的目標。一個從事實地研究的社會科學家，應該定期檢討「我的問題與計劃的進展狀況」。一個剛起步著手獨立研究的年輕人，應該反省這一點，別人不會對他期望太高，他自己也不宜好高騖遠，當然，他也不應該太執著在任何單一的計劃。他首先要做的只是組織他的論文，而不幸的是，不論篇幅長度，這通常是他第一件獨立作業的作品。在你工作到一半或三分之一左右時，做這種反省可能是最有收穫的——同時，別人或許也會開始對你的作品感興趣。

任何做研究一帆風順的社會科學家，在手頭上應該隨時都

有許多計劃，也就是想法，因此，他總是會想到一個問題：我下次要或應該做那一個計劃？而且，他應該針對他的主要工作流程建立一個小檔案，隨時記錄或改寫，而這些記錄只爲他自己或朋友間的討論所用。他應該時時細心而有心地檢視檔案，有時候，閒暇之餘也不妨看看。

這個程序乃是一個不可或缺的工具，引導並控制你的學術事業。我認爲，要適切地陳述「社會科學的主導問題」，唯一的基礎在於，社會科學家必須非正式而廣泛地切磋琢磨「我的問題進況」。在任何自由的學術社羣中，不太可能，當然也不應該，出現任何「一言堂」的問題取向。如果這種社羣既嚴謹又不失生氣盎然，個體之間會斷斷續續討論未來的研究。社會科學家的研究會斷斷續續出現針對問題、方法與理論的討論，可是最後還是會回到原先的研究；正在進行中的研究應該會形塑這些斷斷續續的問題，而這些問題在某種程度上也會引導原先研究的走向。這些斷斷續續出現的問題，正是專業社團知識上安身立命之源頭。也正因爲如此，才需要建立你自己的檔案。

在你檔案中的各個題目下，包括想法、私人筆記、讀書摘要、參考書目以及計劃大綱。雖然，資料處理依個人習慣而異，不過我認爲，如果你能將這些項目全部整理成一個包括許多不同檔案的「專案」檔，會比較得心應手。題目當然會變動，有時相當頻繁。例如，在當學生的時候，爲了準備學科、撰寫論文以及期末報告，你會依據這三類工作來安排檔案。但是，在研究所一年左右，你會開始重新整理整個檔案，以便配

合論文的主計劃。然後，當你著手工作時，你會發現，在你的檔案中，沒有一個單一的計劃或檔案的主要範疇是主導一切的。事實上，檔案的用途正是在於激勵你擴展思考所用的範疇。而這些範疇改變的方式，某些範疇的增減，正顯示出你的學術進步與擴展。漸漸地，你會依據若干大專案安排你的檔案，並有許多逐年變動的次專案。

這些工作都和做筆記有關。你會需要養成一個習慣，在閱讀任何有價值的書籍時做大量筆記——雖然，我必要說，當你讀到爛書的時候，你可以引為殷鑑，讓自己寫出更好的作品。要把其他人的著作或自己的生活經驗轉譯入學術領域時，首先要給它一個形式。經常僅僅是為某項經驗命名的同時，會促使你去解釋它；僅僅從書中摘錄筆記的同時，往往也會刺激你去省思。此外，做筆記當然非常有助於你去理解書中的意思。

你的筆記，可能像我的一樣，變成兩種：閱讀某些非常重要的書時，你會努力抓住作者論證的結構，並記下筆記；但更常見的是，在幾年的獨立研究後，你會根據自己的興趣或檔案計劃，著眼於特殊的主題或項目，只閱讀書中的某些段落，而不是整本書。因此，你的讀書筆記不再忠實呈顯一本書的全貌。你會使用這個特定的觀念或事實，以便完成你自己的計劃。

## 2

但是，這種檔案——目前為止你可能覺得它看起來更像是某種奇怪的「筆」記——如何能夠應用到學術生產上呢？做好

這種檔案即是學術生產。那是一個不斷成長的儲藏庫，包含許多事實與想法——從最模糊的到最精練的。例如，在我決定要研究菁英之後，第一件要做的事是，根據我想要瞭解的人，做一個粗略的分類大綱清單。

我決定要做這項研究的理由與過程，正顯示了生活經驗乃是學術研究的一個泉源。我已經不記得何時開始才算是真正關心「階層化」了，但我想應該是在第一次讀衛伯倫（Veblen）的時候。我總覺得他的「商業的」與「工業的」雇用等概念——從馬克思那裡翻譯過來的——不是很適用美國的學院大眾，很鬆散，甚至模糊。總之，我寫了一本有關於勞工組織和勞工領袖的書——出自政治的動機而寫；然後又寫了一本談中產階級的書——結合了我自己一九四五年以來在紐約市的經驗。隨即我的朋友建議我應該再寫一本關於上層階級的書，以完成一套三部曲。我想我沒有忘記他的提議；我斷斷續續讀巴爾扎克（Balzac）的作品，尤其是在四十年代，而巴爾扎克自我期許要「寫盡」他所談時期的社會中一切重要的階級與類型，令我頗有同感。我也寫了一篇有關「商業菁英」的論文，並收集整理了制憲時期以來美國政界最高階人士生涯的相關統計資料。這兩項工作的最初靈感來自一個美國史的專題討論課。

在撰述這幾篇論文與書籍，以及準備階層化課程的教材時，當然會殘餘一些有關上層階級的想法與事實。尤其在研究社會階層時，很難不超出所要研究對象的範圍，因為任何一個階層的「現實」大多和其他階層有關。因此，我開始構思一本

有關菁英的書。

然而，這還不是「這個專案」的「真正」起源；實際的情形是：(1)想法與計劃皆來自我的檔案，因為我所有的計劃自始至終都在我的檔案當中，而我寫的書不過是從我不斷輸進檔案的資料中整理出來的；(2)一陣子過後，我的想法中會充滿整組相關的問題。

草訂我的原始大綱之後，我回顧所有的檔案，除了那些與我的題目明顯相關的部份，也檢視看來似乎毫不相干的部份。將以往孤立的項目並列，並發掘未曾預料的關聯性，往往便能夠成功地激發出想像力。爲了這個特殊的問題範圍，我建了新檔，而這當然也使我必須重新安排其他的檔案。

當你重整你的檔案體系時，常會發覺，這可以說是在鬆綁你的想像力。在你試圖結合不同題目下的各種想法與筆記時，顯然就會有這種現象。這是一種組合的邏輯，而「運氣」有時也奇妙地從中扮演著一個主要角色。你會試圖以輕鬆的心情在檔案的學術資源當中，加入新的主題。

以目前的情況而言，我也開始運用我的觀察與日常經驗。我首先思考我曾有的關於菁英問題的經驗，然後我去找那些我認爲對這個問題有經驗或想法的人談話。事實上，我現在開始改變我的研究慣例，以便能在生活中包含(1)那些屬於我曾經想研究的範圍內的人；(2)與那些人過從甚密的人；以及(3)通常因爲職業關係而對那些人感興趣的人。

我不知道最優秀的學術工作者必須具備那些完整的社會條件，但身邊無疑地必須包括一羣肯傾聽和交談的人——有時還

必須是虛構的人物。總之，只要我認爲有助於我研究工作的相關環境，包括社會的和思想的，我都會努力去體驗和瞭解。這就是我上面所說的，私人生活與學術生活融合的意義之一。

以當今的社會科學而言，好的作品不是，通常也不能，只取材於一篇清楚明白的經驗「研究」。相反的，必須同時包括許多好的研究，這些研究，在關鍵點上必須扣緊研究主題的狀況與趨勢。所以，必須重新整理現有材料並建構出一般性的假設陳述，然後才能決定從何處下手最恰當。

現在，我在檔案的「現存材料」中發現，和我的菁英研究相關的有三類：有一些和這個題目相關的理論；其他人所整理用來當成那些理論證據的材料；已經收集到並經過不同程度的集中處理，但尚未和理論掛勾的材料。唯有在利用這種現存材料且完成一個理論草案之後，我才能有效率地找出自己的論述主軸與預感，並設計研究來檢驗——雖然目前可能還不必要在現存材料與研究計劃之間反復推敲，留待以後再搞定。任何定稿的陳述，不僅必須「包含資料」，包括可以取得的資料與已知的資料，還必須以某種方式——肯定或否定這些理論。有時候很容易「說明」一個觀念，只要以資料翻案或佐證即可；有時則需要詳細分析或修正。有時候我可以系統性地安排現有理論，形成一個選擇的範圍，而以這個範圍來組織問題本身。①但是，有時候，我會在不同於原有的脈絡下來處理這些理論。總之，在我論菁英的著作中，我必須引用到諸如莫斯卡（Mosca）、熊彼德、衛伯倫、馬克思、拉斯維爾、米歇爾、韋伯以及巴烈圖等人的作品。

在檢視一些關於這些作者的筆記時，我發現他們提供的陳述有三種：(1)從某些作者，你可以經由系統性地重述這個人的整體說法或特定觀點，而直接學習；(2)對某些作者，你提出接受或反駁的理由與論證；(3)其他的作者，可以啟發你自己的鋪陳引申與不同專案。在這裡，你要抓住一個論點，然後問：我要如何使它成為可測試的，以及我要如何才能測試它？我要如何以它做為鋪陳論述的中心——以整合出相關的描述性細節？當然，正是在處理這些現有觀念時，你自覺到自己延續了前人的研究。以下我引用兩段有關莫斯卡的筆記片斷，或可闡明我在上面的描述：

除了歷史軼事之外，莫斯卡還以這樣的說法支持他的論斷：組織的力量使少數得以持續統治。有組織的少數統治人與物。無組織的多數則被統治。②但是：為何不同時考慮(1)有組織的少數；(2)有組織的多數；(3)無組織的少數；(4)無組織的多數。這些值得全面探討。首先必須弄清楚的是：「有組織」是什麼意思？我想莫斯卡指的是：其策略方針與行動大致上是能夠延續與協調的。若如此，依照定義，他的論題是正確的。同時我相信，他很可能會說，一個「有組織的多數」是不可能的，因為，新的領導者、新的菁英終究會成為這些多數者組織的頂端，而他在《統治階層》(The Ruling Class)一書中就不假思索地採用了這些領導者。他把他們稱為「發號施令的少數」，所有這些，比起他的大陳述，是相當薄弱的說詞。

我想起一件事(我想這是莫斯卡呈現給我們的定義問題核心)：從十九世紀到二十世紀，我們見證了社會的組織從上述(1)和(4)的情形轉變到比較傾向(2)和(3)的組合。我們已經從菁英國家移轉為一個組織國家。在組織國家中，菁英不再那麼有組織，也不再擁有一面倒的權力，而大眾反而更有組織與權力。有些權力是在街頭營造出來的，而整個社會結構及其「菁英」則以這個權力為中心環繞其外。有那一個部門的統治階層會比農場集團更有組織？這並非一個修辭的問題：即可以從正面或反面回答，只是程度有別而已。我現在所想做的只是敞開來談。

莫斯卡提出了一個我覺得極佳而值得進一步研究的論點：他認為，在「統治階級」當中總是有一個高層集團，以及一個為數較多的次級階層，而且高層和次級階層之間(1)持續而直接地保持接觸；(2)共享理念與情愫，因此(莫斯卡相信)也共享政策。(第430頁)查閱書中其他地方，看他是不是提出其他相關論點。高層集團的新進成員是否主要來自次級階層？高層是否在某方面對次級階層負責，或至少保持關切？

現在忘掉莫斯卡：用其他詞彙來說，我們有：(1)菁英，在此我們指的是那個高層集團；(2)有影響力的人；(3)上述以外的人。在這個分類架構中，第二層和第三層的成員是由第一層所界定的，而第二層的大小、組成及其與第一、三層的關係，可能有相當大的變化。〔附帶一提，(2)和(1)的關係，以及(2)和(3)的關係有多大的變化幅度？查看

莫斯卡是否有暗示，並系統地加以思考，進一步推行。]

這個分類架構使我能夠更簡潔地說明不同的菁英，即社會階層化各面向上的菁英。當然，同時也使我能以更簡潔而有意義的方式，整理巴烈圖所區分的統治菁英與非統治菁英，而不像巴烈圖那麼形式化。無疑，許多高層身份的人至少也是屬於第二層的。大富豪也可能如此。高層集團或菁英所指涉的可以是權力，也可以是權威，視情況而定。在這套用語中，菁英指的就是權力菁英。其他的高層人士則歸類為上層階級或上流圈。

所以，也許在某一點上，我們可使用這個區分來銜接兩個重要的問題：菁英的結構，以及社會階層化理論和菁英理論之間的概念關係——稍後也許還有實質的關係。（這一點務必要解決）

從權力的角度而言，找出有影響力的人比找出統治者要容易的多。要找出前者，我們把上層視為一種鬆散的聚合，依據地位來選擇。但是要找出後者，我們必須詳儘地指出他們如何使用權力，以及他們如何和施展權力的社會手段發生關連。而且我們所經常處理的會是人而非地位，或至少必須要把人考慮在內。

當今美國的權力不僅涉及一種菁英。我們如何判斷這幾種菁英的相對地位？這必須視議題與決策性質而定。一種菁英會認為另一種菁英有一定的影響力。菁英之間彼此都認知到對方是有影響力的人；在某些方面，他們彼此認為對方是重要人物。專案：選出過去十年間的三至四項重

要決策——投擲原子彈、縮減或提昇鋼鐵產量、一九四五年通用汽車大罷工——並仔細追蹤各事件的相關人物。當你需要加重語氣時，可使用「決策」與「決策過程」做為訪談的標定點。

### 3

你會在工作過程當中的某個時刻看完其他書本。所有你想從那些書獲得的，都已經做成筆記和摘要；而在這些筆記的空白邊，以及另一個檔案中，則是有關經驗研究的想法。 205

這時候，如果能夠避免，我寧願不做經驗研究。經驗研究，如果沒有人幫忙，會很麻煩；如果雇用了人，則他們會往往會帶來更多麻煩。

在當今社會科學的學術條件下，起始的「結構化」(structuring) (姑且用這個字來形容我要描述的工作)是如此繁雜，以致於許多「經驗研究」註定是膚淺乏味的。事實上，有許多經驗研究是入門者的正式練習，有時對那些尚無力處理較困難的社會科學實質問題的人而言，也是很有用的探索。經驗調查本身的價值絕對比不上閱讀本身。經驗調查的目的在於解決對事實的歧見與懷疑，並以更實質的基礎使論證更豐富。事實鍛鍊理性；但理性乃是一切學問領域的先鋒。

雖然你不可能找到夠多的錢來進行你設計的許多經驗研究，你仍有必要繼續設計這些計劃。因為，一旦你擬出了一個經驗研究，即使沒能完成，也會引導你去蒐尋新的資料，而這



些資料往往會不期然地關乎你的問題。設計一個田野研究只爲了找一個可以在圖書館找到的答案，是很笨的，同樣地，在將書中內容轉換成適當的經驗研究——即轉換成事實的問題——之前便自以爲徹底理解了這些書，也是很笨的。

我這類工作所需要的經驗研究設計，首先，必須保證能切中我上述所寫的原始大綱；必須能夠符合原始大綱的最初形式，或促成大綱的修正。或者說得冠冕堂皇一點，必須有助於理論的建構。其次，計劃必須要有效率、簡潔，並且，如果可能的話，具獨創性。也就是說，設計必須確保能產出大量材料，和投入的時間與精力成正比。

但要怎麼做到這些呢？陳述一個問題的最簡易方式是儘可能只用推理。透過推理，我們試圖(1)分離出每個剩餘的事實疑點；(2)對這些事實疑點提出問題，並確保其答案有助於我們進一步推理時解決進一步的問題。③

以這種方式處理問題時，必須注意四個階段；但通常最好的做法是，多次反覆這四個階段，而不宜在某個階段上膠著過久。這四個階段依次如下：(1)決定元素與定義——以你對題目、問題，或關懷領域的大致理解所認爲必須考慮到的；(2)這些元素與定義之間的邏輯關係——建構這些初級的小模式，同時提供社會學想像一展身手的最佳機會；(3)消去錯誤觀點——錯誤的來源包括：遺漏了必要元素，用詞不恰當或不清楚，過度強調範圍的某一部份及其邏輯外延；(4)陳述與再陳述剩餘的事實疑點。

對了，要適當陳述一個問題，第三個步驟非常重要，卻往

往被忽略。必須審慎思量大眾的問題意識——問題做爲一個議題以及做爲一個煩惱：這是問題的一部份。當然，必須仔細檢查學術性的陳述，或是將之充分地納入再陳述中，或是毅然割捨。

在決定手頭工作所需的經驗研究之前，我草擬了一份較大的方案，其中出現了各種小型的研究。以下再從我的檔案中摘錄出幾段文字：

我目前尚不夠格對整個上流圈進行系統性的經驗研究。因此我要做的是提出一些定義與程序，以做爲這種研究的設計構想。然後，我可以著手，首先，收集現有適合這個設計的材料；其次，在現有的指標中，想出方便的材料收集方式，以滿足關鍵要點；第三，在進行中，整理計劃最後一定要做的大型經驗研究。

當然，必須以特定的變數，系統性地定義上流圈。形式上——這或多或少是巴烈圖的方式——他們這些人「擁有」最多既定價值的事務，不論是單一或成組的價值。我因此必須決定兩件事：我應該把什麼變數視爲判準，以及我所謂的「最多」是什麼意思？在決定變數之後，我必須盡力建構出最好的指標，如果可能，最好是可量化的指標，以便根據指標定出母體的分佈；然後我才能開始決定「最多」是什麼的意思。因爲，這個問題的一部份，應該取決於對各分佈區及其交集的經驗檢查。

最初的時候，我的關鍵變數有一定的普遍性，以便讓

我可以在相當範圍內選擇其他指標，同時也要有一定的特定性，讓我有可能找到經驗性指標。接下去，我必定要往返於概念與指標之間，以期既不遺漏預期中的意義，又能使這些意義有一定的特定性。在此我將從韋伯所提出的四個變數入手：

I · 階級 (class) 指涉收入的來源與總額。所以，我會需要財產分配與收入分配的資料。在此，最理想的材料（非常匱乏，而且很不幸是過時的）是年收入來源與總額的交叉列表。因此，我們知道，在一九三六年間，母體中有百分之 X 的人收入在 Y 百萬及以上，而且其中百分之 Z 來自財產，百分之 W 來自企業提款，百分之 Q 來自工資和薪水。沿用這個階級向度，我可界定上流圈——那些擁有最多的——在特定時段內收入一定總額的人——或收入金字塔頂端那百分之二的人。查閱一下財政記錄及繳稅 17 大戶名單。查看 TNEC（國家經濟臨時委員會）的收入來源與總額表格是否有最新資料。

II · 地位 (status) 指涉所受尊敬的總量。這方面並沒有簡單或可量化的指標。現有指標必須配合私下訪談，且只適用地方社區的研究，因此用途不大。另一個更大的問題在於，地位不同於階級，地位牽涉到社會關係：至少是一方接受尊敬而另一方給予尊敬。

尊敬和名氣很容易混淆——或者，毋寧說我們尚不知道名氣大小是否應該算是地位的指標，儘管名氣的資料是最容易取得的（例如：只要查閱在一九五二年三月中旬的

一天或連續兩天，在紐約時報——或特定版面——上出現名字的幾類人，這個問題就解決）。

III · 權力 (power) 指涉一個人即使在他人的抗拒下仍可以實現自己的意志。權力，和地位一樣，尚未找到良好的指標。我不認為我可以只考慮單一向度，而必須談到 (1) 形式權威——定義是，各種制度中的位置所擁有的權利與權力，尤其在軍事、政治與經濟制度中；以及 (2) 已知被非正式行使，但並未正式制度化的權力——壓力團體的領袖、掌握廣大媒體的宣傳家，諸如此類。

IV · 職業 (occupation) 指涉支薪的活動。在此，我再度面臨到選擇，也就是說，我應該專注於那一項職業特徵：(1) 如果我以各職業的平均收入來區分等級，則我當然就是把職業當做階級的指標與基礎；同樣地，(2) 如果我以不同職業所附加的典型地位或權力來區分，則我就是把職業當做權力與技能或才幹的指標和基礎。然而，這絕對不是區分人的簡易法門。技能——如同地位——並非同質性的，因此也不僅是多與少的問題。這種試圖將技能視為同質物的做法，通常會以取得某項技能所需的時間長短來呈顯，而這也許是必要的，但是我希望能想出更好的方法。

為了以這四個關鍵變數在分析上與經驗上定義上流圈，我必須要解決以上所提出的問題。基於設計的目的，假定我已經滿意地解決了這些問題，並已藉此設定了我的母體分佈。則我將有四組人：分別在階級、地位、權力以及技能上頂尖的人。再進一步假設：我已挑出各分佈區中

最高兩個百分點的人，做為上流圈。則我面對到一個在經驗上可回答的問題：這四個分佈區的共同交集，如果有的話，是多少？以下這個簡表呈現了一個可能性的範圍（+ = 頂層的百分之二；- = 下層的百分之九十八）。

209

		階 級				
		+		-		
		地	位	地	位	
權力	+技能	+	1	2	3	4
		-	5	6	7	8
	-技能	+	9	10	11	12
		-	13	14	15	16

這個表，如果我有材料可以填，將包含研究上流圈的首要資料以及許多重要問題。這個表將為許多定義與實質的問題提供許多線索。

我目前沒有這種資料，將來也不可能取得——這使我对它的深思越發重要，因為在這個反思的過程中，如果我的思維目標是盡量趨近一個設計構想所必備的經驗條件，則我終將取得切題的材料，它們將成為我的着力點，引導我進一步去反思。

我必須對這個一般模式中補充兩點，以使它在形式上更完整。上層階層的完全概念，必須注意到持續性（duration）與流動性（mobility）。此處的任務是，決定個人與團體——在這一代以及前二、三代——的典型移動所涵括

的位置（1至16）。

於是，傳記（或生涯階段）與歷史的時間向度被引進了這個架構。這些並不僅是進一步的經驗問題；而且與定義密切相關。因為(1)關於是否要以這四個變數來對人進行分類，我們並不希望下定論，我們應該以他們或其家人居於相關位置的時間長短來定義我們的範疇。例如，我也許希望能確定，那些世家至少已經延續兩代以上居於地位層級中的最高兩個百分比——或至少一個重要階層；(2)同時，關於我是否應該建構「一個階層」，這個階層不僅是幾個變數的交會，並且依據韋伯所被忽略的「社會階級」（social class）定義，組合了許多「典型而容易流動」的位置，我也不希望下定論。因此，在某些產業中，低階白領職業與中上級薪資工人似乎正在形成這樣的一個階層。

在閱讀並分析其他人的理論，設計理想的研究構想，以及精讀檔案的過程中，你會開始草擬一張特定研究的清單。其中有些因為太大而無法處理，終將在遺憾中割捨；有些後來則轉化為書中的一段、一節、一句或一章；有些則將成為極具滲透力的各種主題，而相互交織成一本完整的書。以下再度擷取幾段有關這種計劃的原始筆記：

210

(1)針對前十大企業經理人及十位聯邦政府官員的例行工作日，進行時間——預算分析。這些觀察將配合詳盡的「生活史」訪談。分析目的在於，描述主要的例行公事與

決策，包括投入其中的時間，並進而深入了解決策的相關因素。被研究者的合作程度自然會影響研究的進程序，不過理想上的程序應該包括，首先，在訪談中弄清楚受訪者的生命史與目前處境；其次，觀察受訪者的一天，實際坐在他辦公室的角落觀察他，並隨著他四處走動；第三，在當晚或隔天，針對我們當天所見，對受訪者進行一次長時間的訪談，並探索我們觀察到的外在行為的主觀過程。

(2)分析上層階級的週末，密切觀察受訪者的例行為，並在下週一對他及其家人進行訪談。

我擁有相當好的關係足以進行以上兩項作業，當然，如果處置得當，好的關係會帶來更好的關係。[一九五七年補註：結果證明這只是幻想]。

(3)研究支出總額以及其他的特權，這些與薪水及其他收入共同構成了上層人士的生活方式與生活水準。此處的構想是要得知具體的「消費官僚化」(the bureaucratization of consumption)，即將私人消費轉嫁到公司帳的情形。

(4)補足像龍德堡《美國六十家族》(America's Sixty Families)之類書籍內相關訊息的最新資料，那本書的納稅申報資料只有一九二三年的。

(5)從財政記錄與其他政府資料來源，收集以持有總數計算的各類私有財產分配，並加以系統化。

(6)研究歷屆總統、所有內閣閣員及最高法院法官的生涯發展。目前我已搜集從制憲時期到杜魯門第二任任期的

資料，並登錄在IBM卡片上。但我要擴大所使用的項目並重新分析。

這類「計劃」大約還有三十五個[比如，比較一八九六年和一九五二年的總統選舉經費總額，仔細比較一九一〇年的摩根(Morgan)和一九五〇年的凱澤(Kaiser)，以及「海陸軍高級將領們」生涯的具體情況]。但是，隨著工作的進展，一個人當然必須根據資料的取得來調整他的目標。\*

寫下這些設計之後，我開始閱讀有關上層團體的歷史著作，隨意(未入檔)做筆記，並詮釋所閱讀的材料。你並不需要真的去研究你正在進行的論題；如我所言，一旦你進入狀況，論題無所不在。你會很容易注意到相關的主旨；你在你的經驗中隨時有所聽聞，尤其，對我來說，在看似毫不相干之處。甚至於大眾媒體，尤其爛電影、廉價小說、圖畫雜誌與夜間廣播節目，無不對你展示鮮活的重要意義。

#### 4

但你可能會問，想法從何而來？如何激勵想像力，聚合所

\*譯註：摩根(1837—1913)和凱澤(1882—1967)皆為美國富豪。摩根在第一次世界大戰前20年間為世界金融巨頭之一。凱澤則在1913年發跡，他的企業生涯一直延續到60年代，橫跨兩次世界大戰。

有的意象與事實，使意象切合事實，而且事實具有意義？我不認為我真的可以回答這個問題；我只能告訴你一般的情況，以及某些似乎可以激發我靈感的簡單技巧。

我提醒你，社會學想像基本上包括觀點轉換的能力，並在轉換過程中建構出對整體社會及其組成物的適當看法。這種想像力正是社會科學家與技術人員的分野。幾年的時間就可以訓練出一個勝任的技術人員。社會學想像同樣也是可以培養的；當然，也很難不經歷大量的例行工作亦可獲得。<sup>④</sup>然而，社會學想像具有一種難以預料的特質，這或許是因為，它的本質在於出人意料地結合各種觀念——比如，結合一堆雜取自德國哲學與英國經濟學的觀念。這種結合的背後乃是一種心智遊戲，以及強烈想要理解這個世界的衝動；而這正是技術人員本身所缺少的。也許因為他所受的訓練實在太好、太精確了。因為，只有已知的東西才能夠被訓練，而訓練有時會使人喪失學習新方式的能力；它讓人抗拒那些一開始必然鬆散甚至混亂的東西。但是，這種模糊的意象與觀念，如果是你自己的，你就必須緊緊把握，並且，一定要理出頭緒。因為，一切原創的觀念，一開始幾乎都是這樣出現的。

我相信，確實有特定的方式可以激發社會學想像：

(1)在最具體的層次上，重新整理檔案，如我所言，是激發社會學想像的方法之一。你只要傾出迄今尚無關聯的文件夾，混合這些內容，然後重排。儘量放鬆心情地去做這個工作。至於多久重整一次檔案，整理多少，當然是依不同的問題以及這些問題的發展程度而定。而做法正是如此易如反掌。你當然可

以把你正主動從事的問題放在心上，不過也可以被動地準備接受未預見與計劃之外的關連性。

(2)對定義各種問題的字詞懷抱著遊戲的態度，這往往會解放你的想像力。查閱字典與專門書籍，找出你的關鍵語的同義字，以便能夠充分明瞭這些用語的內涵。這個簡單的習慣會促使你去研發問題的術語，並得以更精簡而正確地定義你的問題。因為只有在你知道術語或用詞所具有的各種意義時，你才能從中選出你確實需要的。不過，這種對字的興趣還有其他的作用。在所有的研究中，尤其在檢驗理論性的陳述時，你會密切注意每個關鍵詞語的一般性程度，而你常會發現，把高層次的陳述拆解為較具體的意義是很有用的。陳述拆解之後，常會形成兩三個部份，各具不同的面向。你也會試著提昇一般性的層次：去除特定的限制詞語，並在更抽象的層次檢驗重塑的陳述或推論，看看是否能加以引伸或推展。如此向下與向上，在你尋求意義的澄清之際，你將會去探索一個想法的種種面相與意涵。

(3)你所遇到許多的一般性觀念，在你思考時，就會將它們歸為各種不同的類型。嶄新的分類往往是豐富的發展之始。簡言之，分類的技巧，以及接下去探索各個類型之條件與後果的能力，將自動成為你的程序。你不會滿足於現有的分類，尤其是常識性的，你會去尋求各類型之中與之間的公分母與區辨因素。好的類型必須具有明確而系統性的分類準則。要得到好的分類，你必須發展出交叉分類（cross-classification）的習慣。

交叉分類的技巧當然不只適用於量化的材料；事實上，要想像與掌握新類型，並批評與澄清舊類型，最好的途徑就是做交叉分類。質化的圖表、表格與圖解不僅是呈現成果的方法，往往更是真實的生產工具。他們澄清類型的「面向」，而有助於你的想像與建構。事實上，在過去十五年當中，如果不曾借助於一點交叉分類，我相信我寫不出超過十二頁的初稿——我當然並不是每次都會把這些圖解呈現出來，甚至很少這麼做。大部份的圖解是失敗之作，即使如此，你仍然會學到某些事情。如果成功的話，則有助於你想得更清楚，寫得更確實。它們有助於你發現，你思考所用的術語以及你所處理的事實所涵蓋的範圍與相互之間完全關係。

交叉分類之於研究中的社會學家，正如同句型圖解之於文法學家。在許多方面，交叉分類就是社會學想像的文法。和所有的文法一樣，社會學現象必須加以控制，以不使其背離目的。

(4) 藉著考慮極端的狀況——有時候你會獲得最佳的洞察力  
214 思考你直接關心的事物的反面。如果你想到失望，那麼也想想歡愉；如果你研究守財奴，那麼也研究敗家子。世上最艱難之事莫過於研究單一客體；在你研究過對比的客體後，你會比較了解它們，然後你可以找出各種面向，並從中加以比較。你會發現，你如果在這些面向與具體類型之間反覆思索，將會得到許多啟發。這個技巧在邏輯上也是合理的，因為，如果連一個樣本都沒有，你只能猜測統計頻率：你可以做的是，決定某些現象的範圍與主要類型，而較簡易的做法是先建構「對極類

型」(polar types)，即各面向的對立兩極。當然，這不表示你不必努力取得並維持某種比例感(a sense of proportion)——即循線找出既定類型的頻率。實際上，我們一直在嘗試結合這種探求以及尋找指標，以期有助於我們發現或收集統計數字。

一個辦法就是採取各種不同的觀點：比如，你會問你自己，你剛讀過的那個政治學家、實驗心理學家或歷史學家會如何進行這個研究？你試著採取各種不同的觀點，而因此讓你的心智成爲一個移動的稜鏡，盡可能地接收來自全方位的光線。就這點而言，以對話體書寫往往很有助益。

你會經常發現自己在思考如何反駁某些看法，而在你試著理解一個新的學術領域時，首先你最好攤開主要的論述。「浸淫在文獻中」的意思之一是，能夠給每一個既存觀點找出敵人和朋友。順便一提的是，不宜太過「浸淫在文獻中」；你可能會像阿德勒(Mortimer Adler)一樣，慘遭滅頂。也許關鍵在於要知道：何時應該閱讀，何時不該閱讀。\*

(5) 在做交叉分類時，爲求單純，你第一個工作是回答是或不是，這點推動你去思考極端的對立。一般而言這是好的，因爲，質的分析當然無法提供你頻率或量值。質化分析的技巧目標是要讓你知道類型的適用範圍。而在許多方面你只需要這

\*譯註：阿德勒爲本世紀美國哲學家，曾擔任《大英百科全書》第十五版設計主任，主編過《美國編年史》、《西方世界的偉大著作》等鉅冊叢書。

215 些，雖然在某些方面，你確實需要更加精確地知道相關的比例。

故意顛倒自己的比例感有時候可以釋放想像力。⑤如這件事看起來非常渺小，那麼把它想成龐大無比，然後自問：這樣會造成什麼不同？反之，也可以把巨大現象反過來想。一個沒有書寫文字的村落，若擁有三千萬的人口，會是如何？至少，在目前，除非我已經在一個我能掌控一切的想像世界中把玩過每一個元素、條件與後果，否則我不會妄想要實際去計算或衡量任何事物。當統計學家說出「取樣前，先瞭解全體(universe)」這一小句驚人語時，所應該表達的正是這種想像，但他們所表達似乎從來不是如此。

(6)無論你所關心的是什麼問題，你會發現，以比較的方式掌握素材是很有助益的。在單一或數個文明及歷史時期中尋找可比較的案例，將給你許多線索。除非你記得其他時期與結構類型中的類似制度，否則你永遠不可能描述二十世紀美國的某個制度。即使你並未做明顯的比較，實情也是如此。你遲早會近乎自動地導向歷史的思考。原因之一是，你所檢驗的對象往往數量有限：你必須在某個歷史的框架中，才能比較性地掌握對象。換言之，對比類型的研究取向往往需要檢驗史料。這有時會有助於趨勢分析，或階段的類型劃分(typology)。因此，你使用史料的目的是在於，想知道某些現象較完整或較便利使用的範圍——我的意思是說，這個範圍包括了某些已知面向的相關變異。對於社會學家而言，一定的世界史知識是不可或缺的；無論他多麼博學，若缺少了世界史的知識，仍是殘廢

的。

(7)最後一點，主要是關於如何完成一本書，而非如何釋放想像力。不過，這兩個問題經常是合一的：你安排與呈現資料的方式，總是會影響到你作品的內容。我腦海中的這個觀念乃是學自一個偉大的編輯戴維斯(Lambert Davis)，但是我想，如果他看到我處理這個觀念的方式，可能不願意承認這個觀念因襲自他。這個觀念就是：主旨(theme)與論題(topic)的區分。

論題乃是一種主題，如「企業經理的生涯」或「軍官的擴權」或「社交夫人的沒落」。大部份的論題通常都可以直接整理成一章或一節。但是，在考慮如何安排你所有論題的次序時，往往就必須進入主旨的領域。

主旨乃是一種觀念，通常是針對某些重大趨勢、主要概念或關鍵區分，比如合理性(rationality)與理性(reason)。在處理一本書的結構時，當你視情況而認知到兩、三個或六、七個主旨時，你會知道，你已經進入狀況了。你會認得這些主旨，因為它們會一直在各種論題中出現，而或許你覺得它們只不過是重複的東西。有時候也的確是重複而已！尤其在你手稿中寫得較不順、較混亂、較差的小節中，確實常會有重複。

這時你就必須整理手稿，以一般的方式盡可能簡明扼要地將主旨陳述出來。然後，你必須很有系統地在這些主旨與全部論題之間進行交叉分類。也就是說，針對每個論題，你要問：它如何受各個主旨所影響？接著問：各論題對各主旨是否有意義？如果有，是什麼意義？

一個主旨有時候需要自成一章或一節，或是在初次引介時，或是在結尾的總述中。一般而言，我想，大部份的作者——包括最具系統性的思想家——都會同意，在某個點上，應該將所有的主旨加以關連，一起呈現。時常，雖然並非總是，

217 在一本書的開頭可以這麼做。而一本結構嚴謹的書，往往會在接近結論時才如此安排。當然，你至少應該在全書中試著將主旨與每個論題關連起來。這件事，寫得容易，做起來可不簡單，因為它通常並不如外表所見那麼機械化。不過，有時的確很機械化——當這些主旨整理得很好很清楚時。但是，難就難在這裡。因為我在此以文學藝師的脈絡所謂的主旨，在學術工作的脈絡而言，乃是觀念。

對了，有時你會發現有些書根本沒有主旨，而只是一大堆論題。這些論題，當然，會被方法論的方法論介紹與理論的理論性介紹所環繞。對於那些缺乏創意的人而言，這的確是寫書的不二法門。不知所云的書也是一樣。

## 5

我知道你會同意，你應該在你的題材以及題材思考所容許的範圍內，盡可能以簡單扼要的語言呈現你的作品。但是，你可能也已經注意到，社會科學似乎充斥著某種浮誇腫脹而且咬文嚼字的文體。我猜那些以這種文體寫作的人自認他們在模仿「自然科學」，卻不知道那種文體不盡然是必要的。事實上，曾有權威人士指出，目前存在著「很嚴重的讀寫危機」——社

會科學家是罪魁禍首之一。⑥這種特殊的語言是出自他們所討論的議題、概念與方法太過深奧微妙嗎？若不是，則為什麼會有考利（Malcolm Cowley）所謂的「社會學行話」（socspeak）呢？⑦你一定要用它才能寫好你的作品？如果是，誰也沒辦法；如果不是，要如何避免？

文章不知所云，我相信，通常和題材的複雜性鮮有關係，

218 甚至根本無關，和思想的深奧與否則毫無關係。這幾乎都是因為學院作家搞不清楚自己的地位身份。

在當今許多學術圈中，一個人如果嘗試以一般人都能懂的方式寫作，很容易被貶成「只是一個文人」，或更差的，「只是個記者」罷了。也許你已經學到，這些常見的用語只是一種似是而非的推論：讀得懂所以膚淺。美國的學院人努力要過一種嚴謹的學術生活，但社會環境似乎常常和他們做對。他的聲望必須要能彌補他因選擇學術生涯而犧牲的許多重要價值。他對聲望的需求很容易使他以「科學家」自居。讓人稱為「只是記者」，將令他自感羞辱與淺薄。我想，正是這種處境造就了他們巧飾的辭彙以及繁複的說寫風格。不想學這副模樣比想學還難。它已成為一種習俗——不這麼做將受到道德非難。也可以說，這是因為學術界庸才要保障其學術地位，並意圖排擠那些受到學術圈內外矚目的人所致，他們的心態是可以理解的。

寫作是為了贏得讀者的注意。那是任何風格的一部份。寫作同時也是至少要為自己贏得值得閱讀的地位。年輕的學者往往非常在乎這兩種要求，而由於他覺得自己缺少公眾地位，他首先要求的往往是自己的地位，而非讀者對其言論的注意。事



實上，在美國，即使是成就最高的知識人，在大圈子與民衆間也不是很有地位。這方面，社會學是一個極端的例子：社會學的行文習慣大多是在社會學家學術地位很低的時期就形成的，甚至比其他學術人的地位還要低。學術人如此容易陷入不知所云的地步，原因之一是對地位的渴求。而不知所云的文體反而使他們更加遠離心所渴望的身份。這真是一個惡性循環——但任何學者，只要有心，都不難破繭而出。

要破解學院的文體，首先你得破解學院的身段。與其去研究文法和盎格魯薩克遜語根，倒不如用心去回答以下三個問題：(1)我的題材究竟有多艱深與複雜？(2)當我寫作時，我要求自己是什麼地位身份？(3)我為誰而寫？

(1)第一個問題的回答通常是：題材並不如你所寫的那樣艱深與複雜。證據隨手可得：社會科學的書有百分之九十五可以翻譯成口語。<sup>⑧</sup>

但是，你可能會問：我們有時候不是也需要專門術語嗎？<sup>⑨</sup>我們當然需要，不過「專門」並不必然是艱深，當然更不是指拗口的行話。如果這些專門術語確實是必要的，並且意義清楚而精確，則應不難在平實的語言脈絡中使用，使讀者明白它的意義。

也許你會反對，認為那些常用的字詞往往「負載」了許多情緒與價值，因此最好避而不用，還是改用新字或專門術語比較理想。對此我的回答是：一般用語的確有所負載，但社會科學中的許多常用術語同樣有所負載。寫清楚就是為了控制這些負載，明確地說出你的意思，使其他人所理解到的只是你話中

所指的意義。假設你所意想的意義被一個六尺高的圓圈所圍繞，而你站在裡面；假設你的讀者所理解到的意義形成了另一個同樣大小的圓圈，而他站在那裡面。我們希望這兩個圓圈有交集。交集的大小即是你們溝通的程度。交集外的讀者圓圈——是一個未受控制的意義區：他虛構出來的。交集外的你的圓圈——是你失敗的另一個象徵：你沒能傳達出去的。書寫的技能乃是要使讀者的意義圈與你的完全吻合，以使你們都站在同一個受控意義圈之內。

因此，我的第一個論點是，大部份的「社會學行話」與題材或思想的複雜性都無關。它通常——我想幾乎全部——是為建立自己的學術地位；以這種方式書寫等於是告訴讀者（我確定他們往往是不自覺地）：「我所知道的某些東西是艱深無比的，你必須先學會我的艱深語言，才可能理解它們。此外，你不過是一個記者，一個門外漢，或不上道的人。」

(2)要回答第二個問題，我們必須根據作者的自我觀念以及說話聲音，區分出社會科學作品的兩種呈現方式。第一種方式是：他是一個可以大聲吼叫、輕聲細語、或咯咯笑的人——但他總是在那裡。他是那一種人也很清楚：不管是自信十足或神經兮兮，直率坦白或城府甚深，他是經驗與推理的中心；當他發現某些東西之際，他告訴我們他發現了什麼，以及如何發現。這種聲音以口語寫出了最佳闡述。

另一種呈現作品的方式並不使用任何人的聲音。這種書寫根本沒有「聲音」。它的聲音是自動式的。它是一種由機器所製造的文體。值得一提的倒還不在於它滿紙的拗口術語，而是

它的裝腔作勢：它不僅是非個人的；它還是虛矯的非個人。政府出版品有時正是以這種方式書寫。商業書信也是。大量的社會科學也不例外。任何書寫——也許只有某些真正偉大的風格大師例外——凡是無法想像是人類話語的，都是差勁的書寫。

(3)最後一個問題是那些聽到聲音的人——這個問題的思考也會影響到文體的特徵。對作家而言，隨時記住他是在對那些人發言——以及他實際上認為他們是怎樣的人——是很重要的。這些都不是簡單的問題：要能妥善地回答，不僅要判斷讀者羣的知識，也要有自知之明。寫作是爲了提升自己的可讀地位，但是誰讀？

我的同僚崔林（Lionel Trilling）提出了一個答案，並允許我轉述他的話。要假設你受邀演講你所熟悉的主題，聽衆包括一所一流大學各科系師生，以及來自臨近城市的有興趣人士。假設這樣的聽衆正在你面前，而他們有知的權利；假設你想讓他們知道。開始寫吧！

社會科學家做爲一個作家大略有四種可能性。如果他以一個聲音自居，並假設他正在對我所指出的這種聽衆發言，則他會試著寫出易讀的文體。如果他以一種聲音自居，但根本沒有意識到他的聽衆，則很可能淪爲不知所云的囁語。這種人最好小心點。如果他自認是某種非個人聲響的執行者，而非一個聲音，那麼——如果他能找到聽衆——它很可能是一種崇拜（cult）。如果，不知道自己的聲音，也找不到任何聽衆，全然是爲了沒人收藏的記錄而說話，則我猜，我們不得不承認，他真是一台標準化文體的製造機：空蕩大廳中的無主聲音。駭

人至極，宛如置身卡夫卡小說中，也不得不令人膽顫心驚：我們所談的乃是理性邊緣。

深奧與贅詞往往只有一髮之隔。沒有人能夠否認，剛開始做研究的人喜樂、敬畏於起步的奇異魅力，如同置身惠特曼的小詩中，而幾乎不願再舉步向前。語言本身的確自成一個奇妙的世界，但夾纏在那個世界中，我們萬不可把起步的迷惑誤認爲成果的深奧。身爲學術社羣的一員，你應該以一種真正偉大的語言的代言人自居，並且期許和要求自己，不管是說話或寫作，都要努力延續文明人的論述。

還有最後一點是有關寫作與思考之間的交互作用。如果你全然就萊欣巴哈（Hans Reichenbach）所說的「發現的脈絡」（the context of discovery）來書寫，將只有極少數人理解你；此外，你的論述將非常主觀。要使你的思考較爲客觀，你必須在呈現的脈絡（the context of presentation）之下行事。首先，你將你的思考「呈現」給你自已，即「清楚地思考」。然後，當你覺得想清楚了，你呈現給其他人——並時常發現你尚未弄清楚。這時你是在「呈現的脈絡」中。有時候你會注意到，在你試著呈現你的思考時，你不僅會修正陳述的形式，往往也包括內容。在呈現的脈絡中工作時，你會得到新的觀念。換句話說，它會成爲一個新的發現脈絡，跟原初的不一樣，我想會是在更高層次，因爲它更具有社交上的客觀性。再聲明一次，你不能把你所想的和你所寫的分離開來。你必須在這兩個脈絡間遊走出入，而當你遊走出入時，最好要知道你下一步的方向。

## 6

從我前面所說過的，你會理解到，實際上你從不會「開始進行一項計劃」；你早已經在「工作」，或是私人的心情，或是整理檔案，或是翻書做筆記，或是有目標的努力。在這種生活與工作中，你會不時找到許多想進一步解決的論題。在你決定要有些「發表」之後，你會嘗試使用你的整個檔案，你在圖書館的瀏覽，你的對話，你所選擇的人——這一切都是爲了你的論題或主旨。你試著建立一個小世界，包含一切手頭工作所涉及的關鍵因素，有系統地安置它們，不斷根據各部份的發展調整這個架構。居住在這樣一個虛構的世界中，只是爲了知道你需要什麼：觀念、事實、觀念、數字、觀念。

因此，你會發現與描述，設定類型以便安插你的發現，命名區分以便集中並組織經驗。這種對秩序的追求會促使你去找尋模式與趨勢，去發現可能具代表性與因果性的關係。換句話說，你會追尋你所見事物的意義，追尋那些可以被詮釋爲象徵某種無形物的可見物。你會登錄一切與你所想理解的事物相關的東西；你會逐步修減，只保留基本要素；然後，你會謹慎而有系統地把這些項目彼此關連起來，以便形成某種工作模型。然後，你會用這個模型去解釋你所想解釋的。這有時候易如反掌；往往卻束手無策。

但是，你總是會在所有的細節當中找尋指標——這些指標可能指出二十世紀中葉社會的主要潮流、潛在形式與趨勢。因

爲，你所寫的終究是人類的多樣性。

思考是一種追求秩序的奮鬥，同時也追求充分的理解。你不應太快停止思考——否則你會遺漏你所應該知道的；你不能放任自己一直思考下去，否則你會爆炸。我想，正是這個兩難，使得反省，特別是那些罕見的成功反省，成爲人類能力所及的最狂熱努力。

也許我最好以幾段箴言和警句來總結我上面所說過的：

(1)做個好藝師：不要墨守任何僵化的程序。最重要的，利用機會發展及運用社會學想像。避免方法與技巧的崇拜。促使真誠的學術藝師重生，並自己努力成爲這種藝師。但願每個人成爲自己的方法學家；但願每個人成爲自己的理論家；但願理論和方法重新成爲藝能實踐的一部份。支持學者個人的優先性；反對技術人員研究小組的抬頭。讓你的心智獨立地面對人與社會的問題。

(2)避免染上拜占庭式的概念拆組怪癖，以及廢話連篇的習性。敦促自己與別人要簡明扼要地陳述。只有當你確信能夠擴大你的感性範圍、所指涉現象的精確性與推理的深度時，才使用更精巧的術語。切勿以不知所云逃避批判社會的手段——以及逃避讀者批判你的作品的手段。

(3)製造你認爲作品所必須的超歷史（trans-historical）建構；也深掘次歷史（sub-historical）的瑣事。在能力所及之內製造非常形式化的理論，並建立模型。仔細驗證各種小事實及其關係，以及獨特的大事件。但切勿陷入幻想：要持續將這些工作緊密地關連到歷史現實的層次。別妄想別人會在某時某地

替你做這些事。以定義這個歷史現實為己任；據此提出你的問題；在這個層次上努力解決這些問題，並解決這些問題所包括的議題與麻煩。切莫寫了超過三頁而心中仍無任何具體例證。

(4)不要研究一個接著一個的小情境；研究組織了諸多情境的社會結構。藉由這些大結構的研究，選出你需要詳細研究的情境，並在研究中理解情境與結構的交互作用。以相同的方式進行涉及時段的研究。無論多麼精確，不要只當個記者。要知道報導可以是個了不起的知性活動，但也要知道，你的事業會更了不起！所以不要只報導瞬時、靜態的剎那間或非常短時間的研究。以人類歷史的過程做為你的時段，並把你所檢驗的數週、數年、數個時代定位其中。

(5)認清你的目標，乃是充分地並且比較地去理解世界史中曾有與現有的社會結構。認清為達此目標，你必須避免當前學院科系的恣意專業化。工作的專業化應該依你的論題，尤其重大的問題，而異。在建構並嘗試解答這些問題時，不要遲疑，持續以想像力確實地追尋一切對人與社會進行明智研究的觀點、素材、觀念與方法。它們是你的研究；它們是你所屬的一部份；不要讓那些以專家所見為名的怪誕行話與虛矯阻擋你。

(6)永遠睜大眼睛注意人的形象——總稱的人性觀——這是你的作品中所假設與隱含的；以及歷史的形象——你認為歷史是如何被創造的。換句話說，不斷想出並修正你對歷史、傳記、傳記與歷史交切其中的社會結構等問題的看法。睜大眼睛注意個體性的多樣性與劃時代變遷的模式。運用你的所見和所想像，做為你研究人類多樣性的線索。

(7)要知道，你承繼並延續著古典的社會分析傳統；因此試著不要把人理解成一個孤離碎片，或一個自給自足的可理解場域或系統。試著把男人和女人理解為歷史與社會的行動者，而各種男人和女人乃是由各種人類社會所複雜地篩選與形塑出來的。在你完成任何一件作品前，無論如何間接，將你的作品導向這個永續的中心課題：理解你自己的時期——二十世紀後半葉令人又怕又愛的人類社會世界——的結構、流動、形塑與意義。

(8)不要放任官方所擬定的公共議題以及私人所感受的煩惱去決定你要研究什麼問題。最重要的，堅守你的道德與政治自主性，不要牽就官僚習氣的不自由主義務實性，或道德渙散的自由主義務實性。要知道，許多個人煩惱並非視為煩惱就可以解決的，而必須被理解為公共議題——以及創造歷史的問題。要知道，要揭開公共議題的人文意義，必須關連到個人煩惱——以及個人生活的問題。要知道，要適當地建構社會科學的問題，必須包括個人煩惱和公共議題、傳記和歷史，以及其間複雜的關係。正是在那個領域內，個人得以生活，社會得以構成；唯有在那個領域之內，社會學想像才有機會去改善我們這個時代人類生活的品質。